

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人作为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在 2025 年度工作中，本着恪尽职守的工作态度，独立、谨慎、认真地行使职权，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及时关注公司经营情况，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并基于独立立场对相关事项发表独立客观的建议，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利益，对促进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公司的规范运作和高质量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现将 2025 年度履行职责情况述职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一）独立董事工作履历、专业背景以及兼职情况

凤建军，1977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清华大学法学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副教授，中国证券法研究会常务理事。2003 年 8 月至 2022 年 3 月，任西北政法大学商法教研室党支部书记；2003 年 8 月至今，任西北政法大学教师；2018 年 12 月至 2022 年 2 月，任宜宾学院客座教授；2020 年 12 月至 2023 年 11 月，任达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 年 7 月至 2023 年 12 月，任陕西天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 年 5 月至今，任西部超导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 年 2 月至今，任中航西安飞机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 年 7 月至今，任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 年 12 月至今，任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二）关于独立性的说明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具有《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要求的独立性和担任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亦未在公司的主要股东单位中担任任何职务，与公司以及公司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利害关系，不存在其他影响独立性的情形，能够确保在履职中保持客观、独立的专业判断。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一）出席董事会会议及股东会情况

2025 年度公司共计召开股东会 3 次，董事会 5 次，本人出席董事会议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出席董事会议情况					列席股东会情况
	应出席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列席股东会次数
凤建军	5	5	0	0	否	3

报告期内，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按时出席董事会和股东会，在会议召开前，主动了解企业生产经营状况，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及相关材料；在会议期间，积极参与各项议案的讨论，以专业的视角对相关事项发表意见。公司董事会在 2025 年度的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规定，本人对各项议案均投票同意，无反对和弃权。

（二）参加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情况

2025 年度，公司共计召开 3 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本人对会议材料予以全面、审慎研读，对相关议案进行了认真审查，积极参与各项议案的研讨分析，基于独立判断审慎行使表决权，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专业意见和咨询，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行使独立董事职权的情况

2025 年度，本人勤勉尽责地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重点关注公司关联交易、内部控制评价、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等事项，通过问询、查阅资料、核实情况等方式充分掌握公司经营情况、相关事项的合规性与必要性，充分发挥专业经验及特长，依法独立、客观、充分地发表了独立意见，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有效发挥独立董事监督制衡与专业咨询作用。

（四）与中小股东沟通交流情况

2025 年度，本人恪守独立董事勤勉尽责义务，履职过程中依托专业知识与

行业经验独立审慎判断，切实维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通过公司股东会与股东交流、关注投资者说明会及上证 E 互动投资者问题等途径，倾听中小股东诉求和建议，精准把握其关注重点，积极构建公司与中小股东间的良性沟通机制。

（五）现场考察及公司配合工作情况

2025 年度，本人充分利用参加董事会、股东会及其他工作时间到公司进行实地考察，走访生产车间、募投项目等，与公司管理层、子公司管理层、业务部门进行深入交流，及时听取公司管理层关于公司本年度生产经营、规范运作及财务方面的运行情况，为公司稳健和长远发展提供合理化建议。

公司管理层重视与本人的沟通交流，及时汇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及重大事项进展情况，确保经营信息与决策依据的充分共享，并就相关重要事项积极征求本人的意见、听取本人的建议，对本人提出的问题能够做到及时落实和改进，并及时传递最新的行业信息及监管政策等，为本人履职提供了充分的条件和支持，共同推动公司治理效能的持续提升。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

公司 2025 年度关联交易是以正常生产经营业务为基础发生，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具备交易的合理性与必要性，交易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遵照，关联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定价原则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经营及独立性产生影响。相关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上市公司及相关方变更或豁免承诺的方案

2025 年度，公司及相关方均未变更或豁免承诺。

（三）被收购上市公司董事会针对收购所作出的决策及采取的措施

2025 年度，公司未发生被收购情况。

（四）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2025 年度，本人审慎审议了公司的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认真核查财务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本人认为公司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能够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内部控制情况，没有重大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报告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没有发现重大违法违规情况。

（五）聘用、解聘承办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

公司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本人认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履行审计机构的责任与义务，在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对审计机构的要求，同意该续聘事项。

（六）聘任或者解聘上市公司财务负责人

2025 年度，公司未发生聘任或者解聘财务负责人的情况。

（七）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025 年度，公司不存在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八）提名或者任免董事，聘任或者解聘高级管理人员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成员中应当包括 1 名职工代表董事，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15 日召开公司职工代表大会，经全体与会职工表决，选举周万城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周万城先生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本次选举完成后，变更为职工代表董事。本次选举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程序合法合规。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或解聘事项。

（九）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制定或者变更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

计划，激励对象获授权益、行使权益条件成就，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拟分拆所属子公司安排持股计划

2025 年度，本人审议了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相关议案。经核查，公司董事及高管的薪酬是依据公司所处行业并结合公司自身实际情况制定的，决策程序合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

2025 年度，公司不存在制定或者变更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激励对象获授权益、行使权益条件成就，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拟分拆所属子公司安排持股计划的情形。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5 年，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始终坚持独立、客观的原则，恪尽职责。积极参加董事会、股东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重大事项进行审慎审议与独立表决；通过现场调研、线上沟通等多种形式，深入了解公司经营情况，保障公司规范运作，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助力公司实现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2026 年，本人将持续加强专业学习，密切关注监管动态，进一步深入掌握公司经营情况，持续关注会议决策的执行情况，不断完善与内外部机构的沟通机制，在董事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中积极提供专业意见，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广大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以下无正文，仅为签字页）

（此页无正文，为《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风建军（签署）：风建军

2026年4月27日